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强联

股票代码：300850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26 楼 07-12 室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被动稀释、减持）

签署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0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或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通开元	指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新强联、上市公司	指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81002684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向阳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5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与股权相关的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公司职务
张向阳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长
汪异明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兼总经理
侍旭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
苏晓悦	女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
马中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暂不存在。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 因新强联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通开元因经营需要，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及监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9,01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4.6456%）。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外，未来 12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海通开元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 由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80,200,000 股增加至 193,946,351 股，海通开元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1.15%。

2. 海通开元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累计减持 889.64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海通开元 投资有限 公司	被动减持	2021.8.24	——	——	1.15%
	集中竞价	2021.8.27-2021.9.3	165	160.00	0.82%
		2021.9.8-2021.11.4	181	32.941	0.17%
		2021.11.29-2021.12.15	195	193.00	1.00%
	大宗交易	2021.8.30	145	34.00	0.18%
		2021.9.15-2021.11.4	145	161.8	0.83%
		2021.12.14	172.73	7.90	0.04%
		2021.12.27	150.2	150.00	0.77%
		2021.12.28	154	150.00	0.77%
	合计			——	889.641

注：本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益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海通开元 投资有限	合计持有股份	2,936.0173	16.29%	2,046.3763	10.55%

公司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36.0173	16.29%	2,046.3763	10.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 1：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及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

2：由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180,200,000 股增加至 193,946,351 股，导致海通开元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本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履行情况

海通开元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已经承诺所持新强联股份锁定 12 个月，本公司如果计划所持新强联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三年内，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的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一。因新强联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所持新强联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调整。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新强联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本公司减持新强联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新强联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新强联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公司持有的新强联股份自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③本公司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新强联所有。

六、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新强联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已经披露的内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1年12月30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洛新工业园区九州路
股票简称	新强联	股票代码	3008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26楼07-12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2,936.0173万股 持股比例：16.29%（占公司总股本18,020万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889.641万股 变动比例：被动稀释及减持比例5.74% 变动后持股数量：2,046.3763万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0.55%（占公司总股本19,394.6351万股）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	时间：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12月28日		

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方式：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海通开元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外。不排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易事特股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新强联股份的行为。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1年12月30日